

「八達通在iPhone及Apple Watch客戶迎新獎賞及增值獎賞推廣活動」之條款及細則（「條款及細則」）

1. 「八達通在iPhone及Apple Watch客戶迎新獎賞及增值獎賞推廣活動」（「本推廣」）是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舉辦，並適用於透過由Apple Inc.（「Apple」）營運的手機應用程式 - Apple Wallet（「Apple Wallet」）使用由Apple提供的流動支付及電子銀包服務的Apple Pay客戶（「Apple Pay客戶」）參加。
2. 如參加本推廣，每一Apple Pay客戶需閱讀及同意接受此條款及細則。本公司保留在不作任何事先通知的情況下，修改此等條款及細則的權利。
3. 本公司的八達通發卡條款、八達通App使用條款、及其他由本公司於www.octopus.com.hk及/或於八達通App公佈並不時修訂的條款，均適用於本推廣。
4.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App」乃根據八達通發卡條款內所定義的「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租用版八達通」、「個人化」及「Smart Octopus」乃根據八達通發卡條款之定義。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合資格八達通卡」乃租用版成人、長者或個人八達通（除了在本公司網頁 <https://www.octopus.com.hk/en/consumer/customer-service/faq/apple-pay/get.html#transferCardType> 上列出的指定八達通卡類別除外）。
5. 本推廣之推廣期由2023年11月6日00時00分至2023年12月31日23時59分（香港時間）（「推廣期」）。
6. 本推廣適用於Apple Pay客戶使用iPhone 8或以上型號，或Apple Watch Series 3或以上型號（「合資格裝置」）上使用Apple ID（「Apple ID」）登入Apple Wallet的Apple Pay客戶參加。
7. 本推廣包括兩個獎賞：根據第8條定義的迎新獎賞及根據第9條定義的增值獎賞。如要符合增值獎賞的資格，合乎此條款及細則的Apple Pay客戶必須持有在Apple Wallet 中有效的Visa信用卡或Visa扣賬卡（視情況而定），Visa信用卡或Visa扣賬卡（統稱為「Visa卡」）。
8. 合乎此條款及細則第10、11、12、13、15、17、18及19條的Apple Pay 客戶
 - (a) 於推廣期前從未於合資格裝置加入八達通；
 - (b) 於推廣期間經Apple Wallet或八達通App於合資格裝置加入全新的八達通（界定為Smart Octopus）（「迎新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並於加入時以Visa卡增值此全新八達通；及
 - (c) 於推廣期內透過推廣網頁: <https://www.octopus.com.hk/apo> 提供迎新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的八達通號碼以登記此推廣；即視為成功參加本推廣的迎新獎賞（「迎新獎賞參加者」）及可獲得HK\$50八達通增值額（「迎新獎賞」）。
9. 合乎此條款及細則第10、11、14、15、16、17、18及19條的Apple Pay 客戶（包括迎新獎賞參加者）：
 - (a) 於合資格裝置內有有效的Smart Octopus（「增值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
 - (b) 於推廣期內透過推廣網頁: <https://www.octopus.com.hk/apo> 提供增值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的八達通號碼以登記此推廣；及
 - (c) 於2023年11月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透過Apple Wallet或八達通App成功以Visa卡為增值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增值，且單次增值金額為HK\$500或以上（「合資格增值交易」）；即視為成功參加本推廣的增值獎賞（「增值獎賞參加者」），及可就每單合資格增值交易獲得HK\$15八達通增值額（「增值獎賞」）。每位增值獎賞參加者最多可獲得HK\$150八達通增值額（即完成最多10單合資格增值交易）。
10. 迎新獎賞參加者及增值獎賞參加者統稱為參加者。每位參加者於此推廣可獲得迎新獎賞及增值獎賞最高共HK\$200八達通增值額。迎新獎賞及增值獎賞統稱為「獎賞」。迎新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及增值

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統稱為「合資格Smart Octopus」。

11. 獎賞數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迎新獎賞優惠會送予首 6,000 名參加者（「迎新獎賞推廣限額」），增值獎賞優惠會送予首 15,000 名參加者（「增值獎賞推廣限額」）。迎新獎賞推廣限額及增值獎賞推廣限額統稱為「獎賞限額」。如優惠送完，本公司將於網頁 www.octopus.com.hk 公佈。
12. 任何以於推廣期前曾加入過八達通的合資格裝置所加入之八達通，或於合資格裝置內以一個於推廣期前已加入過八達通的Apple ID加入之八達通，均不被視為本推廣之迎新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
13. 每一位迎新獎賞參加者於本推廣只可獲得迎新獎賞一次。如在推廣期內，於同一合資格裝置或以同一個Apple ID加入超過一張迎新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只有在同一合資格裝置或同一個Apple ID加入的第一張迎新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才可獲得迎新獎賞。
14. 在推廣期內，如增值獎賞參加者根據第9(b)條登記超過一張增值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只有第一張登記的增值獎賞合資格Smart Octopus才可獲得增值獎賞，該增值獎賞參加者所登記的其他於同一合資格裝置或同一個Apple ID的合資格Smart Octopus均不可獲得增值獎賞。
15. 於合資格裝置透過旅客八達通App加入的八達通或透過八達通App加入的Citi八達通並不視為本推廣的合資格Smart Octopus。
16. 任何以非香港發出的Visa卡完成的增值交易均不視為本推廣的合資格增值交易。
17. 獎賞將會根據下列表格提供予參加者領取，每一位參加者必須在八達通App登記合資格Smart Octopus以領取獎賞，根據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本公司並沒有義務通知參加者獎賞可領取的時間。儘管如此，如參加者於定義如下的相關通知期前已選擇接收八達通App的推送通知，該參加者將會收到由八達通App發出有關領取獎賞至已登記合資格Smart Octopus的推送通知如下。

獎賞領取期	發出推送通知的期間(「通知期間」)	領取獎賞的限期
2024年1月15日至2月18日 (包括首尾兩天)	2024年1月15日至1月17日 (包括首尾兩天)	2024年2月18日 (適用於領取迎新獎賞及增值獎賞)

18. 如發生以下情況，獎賞將會被當作自動放棄而並不會另行通知：(a) 參加者未能在第17條列出「領取獎賞的限期」所規定的日期之前領取獎賞，或 (b) 在領取獎賞時，參加者的合資格Smart Octopus被移除、申請退款、暫停、取消或終止，或因任何原因不再有效；參加者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可對本公司作出任何索償。本公司均不會就參加者因任何情況而未能或不能成功領取獎賞而負上任何責任，包括但不限於重設Apple Wallet或Apple ID、因任何原因合資格Smart Octopus被暫停、取消或終止、遺失合資格裝置、重設為原廠設定或使用“尋找我的iPhone”。
19. 如參加者或Apple Pay客戶欺詐或涉嫌欺詐，或本公司認為參加者或Apple Pay客戶以任何方式操縱機器或電腦參加本推廣時，本公司保留取消其參加資格的權利。任何被發現具有欺詐性的交易將導致相關的合資格Smart Octopus、參加者及/或Apple Pay客戶被取消參加此推廣的資格。
20. 每位參加者及Apple Pay客戶如參加本推廣，即代表同意本公司就本推廣或獎賞收集合資格Smart Octopus的八達通號碼及增值交易的金額及交易詳情(包括合資格增值交易)。參加者亦同意本公司只會使用並保留合資格Smart Octopus的八達通號碼及合資格增值交易的詳情作以下目的，包括 (a) 核實參加者或Apple Pay客戶的資格，(ii) 通知參加者領取獎賞，及(iii)處理及解決任何與本推廣有關的查詢或爭議。上述由本公司就本推廣或獎賞所收集或接收的任何資料，將於本推廣完結後6個月（「保留期」）後由本公司進行銷毀。

21. 本公司保留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以其他相似或相同價值的獎賞更改或替換原有獎賞的權利。獎賞不能兌換現金。
22. 如對於本推廣或此條款及細則有任何爭議，本公司保留對本推廣及此條款及細則的最終解釋和決定權，並對各方具約束力。
23. 如本推廣受到任何本公司及Visa無法合理地預見、控制或避免的原因影響而未能進行，本公司及Visa對於後續處理事項保留最終決定權，並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按情況更改、暫停、終止或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推廣。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及/或Visa都不會對參加者、Apple Pay客戶或任何與本推廣有關或與之相關的人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24. 本公司不保證八達通App及其網絡能提供服務，並且不會就服務中斷而影響任何人或參加者參與本推廣的情況負責。
25. 除法律不容許的情況外，本公司及Visa (包括管理人員、員工和代理)均不會就本推廣而引起的任何及所有直接的、間接的、特殊的或後果性的損失，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責任(包括疏忽)、任何人身損害、或任何損失或損害(包括利潤損失、機會損失等)負上責任。此等損失或損害包括但不限於由以下情況所引致：(a)任何(不論是否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技術問題或設備故障；(b) 任何被盜、未經授權的使用或第三方干擾；(c) 在本公司的合理控制之外的任何原因而引致任何交易、索賠或獎賞的延遲、遺失、更改、損壞或誤導(無論是否在本公司收到之後)；(d)此條款及細則中所述的獎賞價值的任何變化；(e) 由參加者及/或Apple Pay客戶承擔的任何稅務責任；或(f) 獎賞的使用。
26. 每位參加者及Apple Pay客戶同意負責及使本公司及/或Visa免受任何基於涉嫌或實際侵犯任何第三方版權、專利、商標或其他知識產權或其他權利，任何違反此條款及細則，及/或因本推廣引起或與之相關的任何及所有索賠、損害賠償、負債、費用和支出(包括基於彌償的法律費用)。
27. 除非另行明確規定，否則每位參加者及Apple Pay 客戶應自行承擔參加本推廣的費用及/或產生的費用，並且不得向本公司及/或Visa尋求報銷。
28. 除參加者及本公司外，其他人均沒有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執行此條款及細則的權利。
29.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英文和中文版本之間有任何抵觸或差異，則以英文版本為準。
30. 此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依據其進行解釋，而未有就其法律的適用性或抵觸作考慮。
31. 除非另行明確表示，本公司將不會在未經閣下同意的情況下向第三方提供閣下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將不會以任何方式出售或披露本推廣的參加者的資料或瀏覽此網站人士的個人資料。有關本公司的私隱政策、八達通發卡條款、八達通App使用條款及其他由本公司於www.octopus.com.hk及/或於八達通App公佈並不時修訂的條款及細則均適用於本推廣，詳細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octopus.com.hk。有關Apple的私隱政策，詳細請參閱Apple網站：<https://www.apple.com/legal/privacy/en-ww/>。
32. 所有圖片只供參考。
33. 所有其他公司和產品名稱可能是各相關公司所擁有之商標。